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编号:临2014-060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2014年11月14日,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通知,国资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2014年11月13日,国资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受让乌鲁木齐房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房集团”)持有的本公司11,232,012股股份,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3.606%。本次增持前,国资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5,967,293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7.968%。本次增持后,国资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67,199,305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1.57%。

二、增持目的及后续增持计划
国资公司与乌房集团均由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本次增持行为系关联交易,国资公司不排除未来再次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后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三、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四、国资公司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五、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国资公司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18日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友好集团
股票代码:600778
信息披露义务人: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808号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浦发大厦23楼2300室
办公地址:新增
签署日期:2014年11月1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交易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三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本报告中所用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本公司	指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友好集团	指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乌房集团	指	乌鲁木齐房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国资委	指	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次乌鲁木齐国资公司受让乌房集团持有的友好集团1123.2万股股份(占比较为6.06%)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天山区新华南路808号
法定代表人:袁宏安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129.8272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650100030009100
税务登记证号:65010228737295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22873729-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期限:1988年4月27日至2056年4月27日
通讯方式: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808号
经营范围: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对经营性国有资产进行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结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乌鲁木齐国资委,其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乌鲁木齐国资委是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开展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的特设机构,在市政府领导下,乌鲁木齐国资委作为出资人代表,监督管理乌鲁木齐市的经营性国有资产,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是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受乌鲁木齐国资委直接监管对授权范围内经营性国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的国有资产经营机构。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并对授权经营管理的国有资产承担保值增值责任,下属企业业务涵盖建筑工程、零售业、金融服务、化工及制造业和其他多个领域。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持股比例	所属行业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578.5778	1993年2月25日	26.50%	建筑工程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149.1352	1993年8月25日	21.57%	综合业务
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000	1997年12月20日	15.16%	综合业务
乌鲁木齐诚信信用保证有限责任公司	20870	2003年8月15日	100%	金融服务
乌鲁木齐新疆商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13.53	2001年8月20日	99.76%	房地产业
乌鲁木齐东联置业有限公司	19230.8	1994年12月29日	100%	房地产业
新疆环球大酒店有限公司	23862	1986年3月1日	90.40%	服务业
乌鲁木齐东联福寿肉制品有限公司	3765.18	1998年12月15日	60.16%	食品工业
乌鲁木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011年5月18日	100%	股权投资

(二)最近3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如下: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额	10,181,404.50	8,618,973.57	6,750,994.43
所有者权益	1,768,867.53	1,514,400.20	872,250.23
净资产收益率(%)	10.13	9.24	9.16
资产负债率(%)	82.63	82.43	87.0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5年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5年内未受过刑事处罚,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亦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境外居留权
袁宏安	董事长	中国	650102196305051633	乌鲁木齐	无
肖会明	董事 副总经理	中国	650102196508161679	乌鲁木齐	无
李文	董事	中国	6501021961061050125	乌鲁木齐	无
徐庆铃	监事	中国	652820196710120448	乌鲁木齐	无
马永力	副总经理	中国	650103196809626253	乌鲁木齐	无
伊力甫尔	副总经理	中国	650103195908201332	乌鲁木齐	无
李志群	董事兼财务总监	中国	650103195403103230	乌鲁木齐	无
周芳	财务总监	中国	650103196710121329	乌鲁木齐	无
王江山	总经理助理	中国	6201031960011101X	乌鲁木齐	无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5%以上的上市公司和金融机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除持有友好集团21.57%股份外,持有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6.56%的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金融机构股权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持有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5.16%股份,持有乌鲁木齐诚信信用保证有限责任公司100%股份。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乌鲁木齐国资公司均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東。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与乌房集团均由乌鲁木齐国资委控制,本次增持行为系关联交易,无需聘请财务顾问。

(二)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4年11月13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在大宗交易平台收购上市公司11,232,01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3.606%。

三、本次权益变动,乌鲁木齐国资公司已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持有友好集团55,967,293股股份,占友好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17.97%。其中236,684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限售股份,其余55,730,609股股份为流通股A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持有友好集团股份67,199,305股,占友好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21.57%。

二、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2014年11月13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增持友好集团11,232,012股股份,占友好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3.606%,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本次增持的价格为8.66元/股。

三、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持有的友好集团67,199,305股股份中,236,684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限售股份,其余66,962,621股股份为流通股A股,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第五节 资金来源

一、资金来源
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本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增持友好集团股票所用资金系其自有资金,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友好集团及其关联方,也没有利用本次增持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支付方式及交易价格
2014年11月13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增持乌房集团持有的友好集团11,232,012股股份,占友好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3.606%,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本次增持的价格为8.66元/股。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在未来12个月内是否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二、在未来12个月内是否有对上市公司资产及负债作出购买或置换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具体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资产、业务重组,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目前暂无改变友好集团现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暂无对友好集团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的重大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暂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做出调整的计划。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机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暂无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机构做出重大影响的计划。

八、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友好集团的控股股东仍为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友好集团和乌鲁木齐国资公司将继续保持人员独立、

机构独立和财务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

二、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前,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与友好集团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与友好集团之间产生新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为避免同业竞争情况的发生,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承诺:1、公司保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友好集团并在同一销售市场上不进行相同经营业务的投入,不从事与友好集团相同或类似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对友好集团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保持友好集团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友好集团之间不存在持续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乌鲁木齐国资公司、友好集团之间不存在不会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引发新的关联交易。

(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避免友好集团与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之间未来可能产生的不必要、有关失的关联交易,乌鲁木齐国资公司向友好集团承诺:“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照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24个月内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不存在与友好集团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的情况,也不存在高于友好集团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按累计金额计算)的情况。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大额交易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不存在与友好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不存在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更换、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除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外,乌鲁木齐国资公司不存在对友好集团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4年5月14日至2014年11月14日,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未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查,乌鲁木齐国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自签署本报告书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友好集团股票的行为。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最近三年资产负债表(合并报表):

一、乌鲁木齐国资公司最近三年资产负债表(合并报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32,688,189.73	16,435,365,570.50	13,496,137,994.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18,157,200.00	1,194,245.00	66,302,160.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7,752,222.20	3,987,077,816.37	3,241,587,870.72
应收票据	141,342,631.44	73,111,004.44	81,809,208.60
应收账款	2,580,500,159.52	1,121,264,284.48	779,686,584.75
预付账款	529,989,476.29	530,488,017.70	372,674,065.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65,124,760.40	181,307,758.43	153,316,597.72
应收股利	1,900,000.00	9,908,230.00	4,260,000.00
其他应收款	4,109,273,116.81	3,727,633,323.66	2,253,666,38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62,150,016.68		881,800,000.00
存货	4,735,798,243.15	7,048,026,633.92	5,582,134,32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459,024.42	3,374,571.74	10,202,376.68
其他流动资产	160,479,287.87	205,100,294.10	232,345,428.81
流动资产合计	35,832,674,322.51	33,323,251,750.34	27,155,922,994.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36,932,330,922.76	30,354,066,623.05	23,948,471,288.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72,944,905.22	4,382,417,092.67	1,822,627,086.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6,773,048,288.29	3,067,713,315.24	3,478,794,693.72
长期应收款	546,973,216.55	202,610.00	326,5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76,489,112.32	1,189,924,652.50	1,142,297,224.45
投资性房地产	4,054,564,361.91	370,353,146.27	270,366,445.49
固定资产	407,164,183.16	5,537,151,597.12	2,971,272,516.77
在建工程	213,803,088.63	843,377,786.36	936,618,031.85
工程物资	416,460,476.79	3,796,215.63	1,526,728.97
固定资产清理	47,990.76		
生物资产	287,922.34	186,783.24	302,191.39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01,985,914.02	5,739,273,845.10	1,811,954,484.41
开发支出			
商誉	6,555,563.71	7,826,786.33	8,615,467.37
长期待摊费用	623,971,540.31	461,242,133.10	235,208,899.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769,082.18	183,483,219.12	136,816,42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91,566,202.44	2,545,168,150.03	3,588,883,329.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981,370,706.39	52,866,483,956.86	40,354,021,308.30
资产总计	101,814,045,028.90	86,189,735,707.20	67,509,944,303.0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3,500,000.00	2,518,000,000.00	1,605,662,599.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0,686,660,992.15	52,291,488,590.38	44,799,554,131.39
拆入资金	250,000,000.00		171,6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4,453,874.10	364,897,078.82	194,780,900.00
应付账款	1,832,336,143.82	1,573,660,428.14	1,061,383,918.59
预收账款	2,448,533,308.10	3,489,611,021.43	3,343,399,258.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9,095,117.73	131,916,372.93	104,114,986.87
应交税费	256,564,450.54	6,686,086.02	168,371,052.33
应付利息	487,654,140.92	273,606,451.71	121,589,949.74
应付股利	337,891,418.92	267,419,002.42	13,399,948.60
其他应付款	1,449,797,059.44	1,348,874,326.93	1,293,500,577.3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47,269,142.06	35,433,869.06	24,974,887.56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7,988,000.00	331,866,000.00	350,4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460,478,989.48	3,305,664,057.74	2,523,537,835.39
流动负债合计	77,881,732,636.50	65,936,155,567.18	55,773,018,685.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31,950,000.00	2,	